



靈糧堂怡文中學
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22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第七十一屆香港學校音樂節合唱團比賽」事宜

為豐富同學的比賽經驗及提升同學的演出水準，本校將安排合唱團參加「第七十一屆香港學校音樂節比賽」。有關是次比賽之詳情如下：

比賽日期：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（星期三）

比賽地點：大埔文娛中心演奏廳

集合時間：上午8時15分

集合地點：本校禮堂

解散時間：下午12時30分

解散地點：本校禮堂

交通安排：校方安排旅遊巴

費用：全免

負責老師：林麗君老師

隨隊老師：林麗君老師

備註：1. 同學須穿著整齊冬季校服及長袖冷衫，並遵守校服儀容守則。

2. 學生須注意安全，服從老師的指示及不可擅自離隊。

3. 當日為正常上課日。回校解散後，同學需於用膳後繼續下午課堂。

4. 如當日早上七時，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八號強風或以上信號，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活動將會取消。

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三月五日前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109 4000 與本校林麗君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／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謹啟

羅偉文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22（有關「第七十一屆香港學校音樂節合唱團比賽」事宜）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*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，並提醒敝子弟注意安全。

*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。

此覆
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姓名：_____（正楷）

（或監護人）_____（簽署）

家長／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____月____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